

監察院第三屆第六十六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 點：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二號本院議事廳

出 席 者：二十一人

院 長：錢 復

副 院 長：陳孟鈴

監察委員：黃守高

趙榮耀

廖健男

詹益彰

呂溪木

郭石吉

陳進利

林時機

林將財

馬以工

李友吉

黃勤鎮

李伸一

趙昌平

黃武次

謝慶輝

林鉅銀

古登美

黃煌雄

請 假 者：三人

監察委員：林秋山

柯明謀

張德銘

列 席 者：二十七人

輪值參事：吳昌發

各處處長：沈小成

各室主任：馮田琪

郭世良

蔡展翼

洪國興

李宗義

謝育男

王世欽

許海泉

許德民

謝潮炎

杜關東（代）

各委員會

主任秘書：翁秀華

王林福

羅德盛

周萬順

鄭光明

柯進雄

巫慶文

法規會

暨訴願會：文麗卿
執行秘書

人權會

執行秘書：張萬福

審計長：蘇振平

副審計長：李金龍

林慶隆

主席：錢復

秘書長：杜善良

副秘書長：陳吉雄

紀錄：廖清芳

范雲清

詹美玲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院第三屆第六十五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本院第三屆第六十五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報請 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三、統計室報告：九十三年六月份人民書狀處理情形報告表、糾彈案件統計表及未結情形一覽表、委員調查案件統計表及未提報告統計表，業經檢查竣事，擬具審查報告，提經各委員會召集人第六十五次會議審議完竣。請 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四、總統府秘書長九十三年六月九日函：立法院通過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九十三年度預算，咨請 公布案，已奉 總統令依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九十三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公布之，並令行行政院，檢送該審查報告乙件，請 查照轉陳。

決定：既已由院函轉審計部，准予備查。

五、行政院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函：檢送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九十二年度業務報告書（執行成果及收支決算）乙份，業經由院函轉審計部，報請 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六、行政院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函：檢送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九十二年度決算書一份，業經由院函轉審計部，報請 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七、外交及僑政委員會報告：本院審議審計部對「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九十一年度決算審核報告」之審議意見，有關審計部應行檢討改善事項，業經該部函復到院，並經本會決議：「結案存查，並提報院會。」請 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八、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報告：自九十三年六月一日至同年六月三十日止，經本院許可擬參選人設立政治獻金專戶計四十五戶，業已依政治獻金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辦理公告，另同意廢止政治獻金專戶計二戶，均已公布於本院網站政治獻金網頁，請 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九、黃委員武次報告：奉派參加司法院研議「法官法草案」之情形，請 鑒察。

決定：本案准予備查；各委員如有書面意見，請於會後送請黃委員武次作為下次與會時之參考。

乙、討論事項

一、法規研究委員會提：有關研究修正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乙案之研究意見，請 討論案。

決議：照案通過，交公職人員財產申處以院函送行政院參考。

二、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簽：擬具「監察院廉政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乙種，請 討論案。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立法院查照。

散會：上午九時四十二分

主席：